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 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的时间、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湖南省岳阳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 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会议由副董事长李战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审计委员会同意该半年度报告中的财 务会计报告及其他财务信息,同意将其作为半年度报告的组成部分提交董事会审 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8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对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2025年上半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认为:公司接受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存贷款利率定价公允,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存储于该公司的资金独立性、安全性有保障,风险可控。风险评估报告客观、公正。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叶蒙、吴翀岚由于兼任同受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关联法人的董事,出于谨慎原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相关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3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2025年上半年)》。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